

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二〇一八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01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 ETF
场内简称	十年债
基金主代码	511310
交易代码	5113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03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单位: 份)	322,983.00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 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p>本基金是指数基金, 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及适当的替代性策略以更好的跟踪标的指数, 实现基金投资目标。</p> <p>1、优化抽样复制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标的指数中各成份国债的历史数据和流动性分析, 选取流动性较好的国债构建组合, 对标的指数的久期等指标进行跟踪, 达到复制标的指数、降低交易成本的目的。</p> <p>2、替代性策略 对于出现市场流动性不足、因法律法规原因个别成份国债被限制投资等情况, 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对个别成份国债足够数量的投资时, 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其他成份国债、非成份国债、成份券个券衍生品等方式进行替代。 本基金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0%, 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2%。 未来, 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 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 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p> <p>3、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 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 以降低债券仓位调整的交易成本, 提高投资效率, 从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实现投资目标。</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10 年期国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基金, 风险与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 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属于较低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 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

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10月01日-2018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8,121.29
2. 本期利润	912,909.2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3.644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365,866.8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4015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5%	0.18%	2.79%	0.14%	0.56%	0.04%

注：过去三个月指2018年10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2018年12月31日。

2、本基金于2018年3月19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

本基金建仓期6个月，从2018年3月19日起至2018年9月18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保合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3-19	—	13	博士，曾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1年3月起任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9

					月起任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4月起任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起任富国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任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9月起任富国丰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3月起任富国中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任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陈斯扬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3-19	—	6	硕士，自2013年2月至2016年10月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经理；2016年10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6年10月至2018年3月任投资经理，自2018年3月起任富国丰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宝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4月起任富国兴利增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事前控制主要包括：1、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2、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

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1、将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列为限制行为，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同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2、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采取同时、同价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的组合。

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3 日、5 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等。1、通过公平性交易的事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分析对象涵盖公募、年金、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组合（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间、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理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视情况要求

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辖区监管机构。2、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以备后查。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组合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国内及至全球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虽然中美贸易战出现了一些谈判空间，但 11 月份的贸易增速仍旧在抢出口消退后出现了大幅下滑，全球基本确认进入后周期状态。尽管美联储在 12 月份再度加息，但对 2019 年的预计加息次数也有所下调。在这一宏观环境下，国内股市整体继续下挫，债市涨幅创年内新高，大宗商品在四季度末出现了重大回调，国际原油价格崩盘式下挫，连续近十年长牛的美国股市也出现了崩溃迹象，美债利率大幅回落。

组合操作上，国债 ETF 继续采取抽样复制方法，维持对十年期国债的指数化被动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3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79%

4.6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自 2018 年 10 月 9 日至本报告期末（2018 年 12 月 28 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2、自 2018 年 10 月 8 日至本报告期末（2018 年 12 月 28 日），本基金存在资产净值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此情形并将采取适当措施。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1,792,300.00	92.09
	其中：债券	31,792,300.00	92.0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	6.9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777.22	0.31
7	其他资产	226,510.30	0.66
8	合计	34,524,587.52	100.00

注：上表中的债券投资项的金额包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1,792,300.00	92.5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1,792,300.00	92.5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011	18 付息国债 11	140,000	14,516,600.00	42.24
2	019601	18 国债 19	100,000	10,261,000.00	29.86
3	180027	18 付息国债 27	70,000	7,014,700.00	20.4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以降低债券仓位调整的交易成本，提高投资效率，从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实现投资目标。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26,510.3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6,510.3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2,983.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22,983.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12-19 至 2018-12-31	16,830.00	111,903.00	-	128,733.00	39.86%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经采取措施，审慎确认大额申购与大额赎回，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并公平对待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产品流动性风险、大额赎回风险以及净值波动风险等特有风险。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16-17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资产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19日